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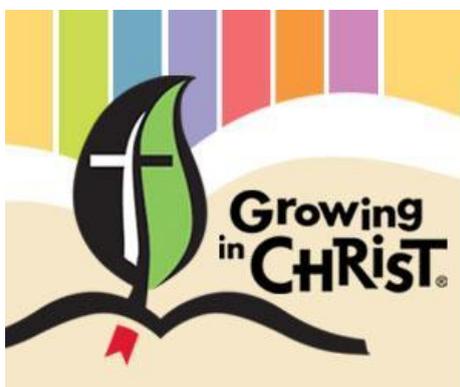
# 奧斯汀華人教會

## 每日靈修

兩年讀完聖經一遍

2024年5月份

〈約翰福音1~21章；利未記1~18章〉



「為喜愛耶和華的律法，晝夜思想，這人便為有福！」詩篇1:2

姓名：\_\_\_\_\_

Tool for your Quiet Time----S.P.A.C.E.P.E.T.S.問題法 BY RICK WARREN

在你看完一段經文後，試著用下列問題來幫助你思想神要透過這段經文對你說的話：

- Sin to confess? 該認的罪/是否該補償別人的損失
- Promise to claim? 該宣告的應許/這是普世的應許嗎?我是否符合這應許的條件?
- Attitude to change? 該改變的態度/是否願意開始培養正向的態度
- Command to obey? 該服從的命令/我是否願意放下感覺，照著神的話做
- Example to follow? 該效法的榜樣/好的榜樣可以學習，不好的榜樣做為鑑戒。
- Prayer to pray? 可作為禱詞的禱告/ 將所領受的感動化為禱告
- Error to avoid? 該避免的錯誤/留心警醒這樣的警告
- Truth to believe? 該相信的真理/ 是否對上帝和他的作為有新的認識
- Something to praise God for? 可以感謝讚美神的事情

讀經：約翰福音一章

5/1

**我認識他，他是木匠之子，他叫耶穌；你認識的比我多嗎？**

1:1 耶穌是人，也是神。但他並不是半人半神，而是完全的人、完全的神(西2:9)。耶穌活在世上，有全然的人性；同時他也是神的真實寫照(1:14)，萬物靠著他而立，他是宇宙的創造者，是永恆生命的源頭。這是耶穌的真正身份，也是一切真理的基礎。約翰寫這本福音書的目的，就是要我們在耶穌基督裡建立信心，相信他就是神的兒子(20:30-31)。

**四處逃躲，不要讓我看到光，我怕，怎可看到自己的罪.....**

1:4-5 耶穌基督是創造生命的主，他的生命為人類帶來光明。在他的光裡，我們看見自己的真相——需要拯救的罪人。跟隨這光使我們不至於像瞎子走路，跌進罪惡深淵裡；他照亮我們的前路，使我們知道怎樣生活；這真光又除去我們生活上的罪污。你是否讓基督的真光照進你的生命之中呢？讓基督引導你，叫你不致在黑暗中跌倒。

**那些人如此問約翰究竟有何用心？**

1:25-26 愛色尼派是猶太教中一個極嚴謹的教派，他們施洗是為著潔淨的緣故，只有外邦人轉入猶太教時才受洗，但約翰卻替猶太人施洗。法利賽人問約翰憑什麼給人施洗，其實是問：「你為什麼把神的選民當作外邦人？」約翰答道：「我不過是用水施洗」，他只是替人履行一項表示悔改的儀式。只有神的兒子彌賽亞才有赦罪的權柄，不久他就會來到。

**神的羔羊如同將宰的祭牲，他是神，為何要被殺？**

1:29 祭司每天在聖殿裡為著人的罪獻羊羔(出29:38-42)。以賽亞書曾預言神的僕人彌賽亞會如同羊羔被牽到宰殺之地(賽53:7)。耶穌就是神自己預備的完美祭牲，是我們罪得赦免的途徑(林前5:9)。「世人的罪孽」是指每一個人的罪。耶

耶穌為你的罪而死，只要你肯向他認罪求赦，你就得到赦免了。

**同是洗禮，用水和用靈有何分別？**

1:33 施洗約翰是用水替人施洗，表示人認罪悔改；耶穌則用聖靈替人施洗，意思是他把聖靈賜給每一個信徒，使他們有能力活出並傳遞救恩的信息。聖靈是在耶穌從死裡復活、升天後降臨的(20:22, 徒2:1-7)。

(注：內容參考摘錄靈修版聖經)

**馬利亞不明白耶穌的意思，可她順服；若要我順服，我……**

2:4-5 雖然馬利亞並不知道耶穌準備怎樣做，但她信任他。同樣我們請求耶穌幫助解決問題時，可能會有自己的想法，但他或許會有截然不同的計劃，我們應該做法馬利亞，順服主，讓他按其心意處理問題。

**今天的教會不會成了買賣所吧，至於成為社交中心嘛，我就不敢說……**

2:14-16 這些人將聖殿變成市場，忘記這是敬拜的地方。今天如果我們視教會為社交或交易牟利的地方，也就大錯特錯了。我們必須謹記，參加教會聚會是為了敬拜神。

**重生——一個革命性的觀念，你可接受？**

3:3 尼哥德慕對神國的認識有多深？他從聖經得知這國將由神統治，且在地上實現，神的子民住在其中。耶穌告訴這位虔誠的法利賽人，神的國不只是臨到猶太人，還會臨到整個世界(3:16)；除非他重生(3:5)，否則不能進入神的國。這實在是一個革命性的觀念：神的國是個人的，而不是國家或民族性的，進入這個國的條件是悔改和重生。耶穌後來也說，神的國已經透過聖靈臨到信徒的心中(路17:21)。

**只要我說我信，神就會幫助我？是這樣簡單嗎？我還是有點擔心……**

3:14-15 以色列在曠野飄流時，神以火蛇懲罰那些叛逆的子民，被蛇咬快要死的人，若稍稍聽從神的話，仰望高舉的銅蛇，相信神會醫治他們，就能得醫治(民21:8-9)。同樣，當我們仰望耶穌，相信他會拯救我們，我們就得著拯救。這就是神為我們預備救我們脫離罪惡捆綁的方法。

**人要做什麼才可以得救？是不是很简单呢？**

3:18 人常以為自己行善積德、滿有才智、擁有財富，就可以得到保障，不必再懼怕什麼。其實真正要懼怕的只有一件事——永遠的刑罰，只有神才可以拯救我們脫離這個刑罰。我們要承認自己的缺欠，不能靠自己的努力而得到拯救，惟有

求神在我們心裡工作，使我們相信他的救贖。耶穌所說的不信的人，是指那些完全拒絕或忽視他的人，而不是一時懷疑他的人。

### **永生，不是死後才有的嗎？**

3:36 接受永生就是進入神永遠的生命中去。所以，自我們靈性上獲得重生的一剎那，便開始了永生。

### **人生重要的抉擇，考哪間大學？買屋？結婚？約翰所說的是……**

3:36 約翰一再闡明耶穌就是神的兒子，他把生命中最重大的抉擇放在我們面前，今天我們有責任選擇順從誰(書24:15)，神希望我們選擇他和生命(申30:15-20)。我們放棄選擇，其實是選擇不跟隨基督，猶疑不決是致命的決定！

(注：內容參考摘錄靈修版聖經)

### **撒馬利亞人是誰？**

4:4 撒馬利亞原是北國以色列的首都，北國被亞述打敗後，很多以色列人被擄到亞述去，外邦人則來到他們的地方居住(王下17:24)，留下來的以色列人與外邦人通婚，成了一個混血的民族，在南國猶太人眼中，他們是不潔淨、背叛民族、國家和百姓的。猶太人憎惡這個混血的民族，稱他們為撒馬利亞人。撒馬利亞人在基利心山另立敬拜的中心(4:20)，相當於耶路撒冷的聖殿，但在約公元前128年被拆毀了。猶太人盡量避免路經撒馬利亞。

### **也許要人面對自己的罪，會遭人拒絕，你可記得為何向人談福音嗎？**

4:16-20 婦人發現耶穌知道她的私生活，便很快扭轉話題。我們說話一針見血時，別人往往覺得不好受而去談別的事情。我們作見證是要把話題帶到基督那裡，基督的臨在暴露了他們的罪，使他們感到侷促不安，但只有基督才能赦罪並賜新生。

### **不曉得什麼叫作用「心靈和誠實」拜他？**

4:21-24 「神是個靈」表示神並不受空間限制，他無所不在，何時何地都可接受敬拜，所以在哪裡敬拜並不重要，要緊的是怎樣敬拜，敬拜的態度比敬拜的地方更重要。

### **從前興旺的生命好像停滯不前，也許我需要一點耶穌所言的「食物」？**

4:34 耶穌所講的「食物」是指屬靈的餵養，不單指讀經、祈禱或聚會，也可以從遵守神的旨意，完成神的使命中，得到屬靈的餵養。我們不單領受，也

可以在為神「付出」的過程中得到屬靈的滋養。

**我們曾為自己的過去而羞愧，可今天你我仍會站出來面對自己，為了誰？**

4:39 撒馬利亞婦人立即向別人分享她的經歷。雖然她的名聲並不好，但不少人接受邀請親自來到耶穌面前。或許我們會為過去的罪惡而羞愧，叫我們引以為恥，但基督改變了我們，當別人看見這些改變，便會感到好奇，我們就可以把握機會向他們介紹基督了。

(注：內容參考摘錄靈修版聖經)

**法利賽人關心自己的規條；你做事是關心人多些？關心成效多一些？**

5:10 對於這個病了三十八年的人能夠獲得治癒，法利賽人所關心的是那些瑣碎的規條，而不是病得痊癒，他們看重規條，而不看重人的生命。我們很容易被人為的規條和條例所蒙蔽，忽略規條和條例所涉及的人。你生活的準則是屬神的，還是人為的呢？這些準則是能幫助別人呢？還是變成不必要的絆腳石？

**人所關心的多是肉身問題，耶穌關心的可大不同，有啥不同你知道嗎？**

5:14 這個曾經有殘疾的人，現在突然能夠走路，固然是一個偉大的神跡，然而他需要一個更大的神跡——罪得赦免。他為身體得痊癒而高興，但更需要在靈命上也得到醫治。神赦罪的恩典是你所能得到的最大禮物，千萬不要忽視！

**死人已死，如何可以聽？你明白耶穌所說的死人是指……**

5:25 「死人」是指靈性上已死的人，他們要聽見、明白、接受耶穌(道)而得永生。耶穌也論到肉身的死亡，他在世上時曾叫死人復活；他再來時，所有「在基督裡死了的人」(帖前4:16)都要復活，與主相遇。

**聖經話語，你好像知道很多，只是不曉得你看它是一堆知識還是……**

5:39-40 宗教領袖知道聖經所說的一切，卻不能把聖經的話語應用在生活

上；知道經文的教訓，卻看不到經文所指的彌賽亞；知道規條，卻忽略了救主。他們沉迷於自己的宗教系統，拒絕讓神的兒子改變自己的生命。不要讓自己沉迷於「宗教」而忽略了基督。

**人家的讚美，好；神的喜悅，也好；只是好像前者比較實際……**

5:41 你渴求誰的榮耀呢？宗教領袖在以色列享有崇高的地位，耶穌卻毫不重視這等榮耀，只注重神所賜予的榮耀，這是一個重要的原則。即使世上最高的統治者讚許我們的作為，如果神不悅納，也於我們無益；相反，神讚許我們，縱使其他人不以為然，我們仍然可以滿足。

(注：內容參考摘錄靈修版聖經)

### **你如何看你手所要做的事？其成功與否是基於你的能力嗎？**

6:5-7 耶穌問腓力在哪裡可以買到那麼多的餅，腓力便開始估計所需要的費用。耶穌要教導他，金錢不是最重要的。我們假定某些事情可能或不可能發生時，便限制了神在我們生命中的工作。

### **你擁有多少不重要；你可知道神看重什麼？**

6:8-9 這裡，門徒與那小孩子成了強烈的對比，門徒顯然比那孩子擁有更多東西，但因為他們認為那這並不足夠，就什麼也沒有拿出來；那小孩縱使擁有的甚少，卻把一切都奉上，就帶來全然不同的結果。假若我們甚麼也不獻給神，他就無物可用，但如果我們能獻上哪怕是極少的東西，他也能用來成就大事。

## 人生巨浪，驟然而至，生命之舟在海中顛簸；你，害怕嗎？

6:18 加利利海低於海平面198公尺，深137公尺，四周環山。這樣的地理環境經常導致突如其來的風暴，在加利利海掀起滔天巨浪，甚為駭人。耶穌在風暴中在水面上步行到門徒那裡，叫他們不用害怕。我們也常遇到信仰和情緒上的風暴，感覺就如大海中的小船那樣顛簸。即使情況甚是駭人，只要讓基督掌管我們的生命，他必在任何風暴中使我們安穩平靜。

(注：內容參考摘錄靈修版聖經)

**法利賽人窮其一生勉行律法，竟被耶穌責難，耶穌所要求的究竟是什麼？**

7:19 法利賽人花上畢生時間，遵守自己加在神律法上的條例，追求聖潔。

但无论他們多麼自豪，以自己所訂的條例為榮，都不能在律法上滿足宗教的要求，生活遠遠達不到摩西律法的標準。耶穌的跟從者要超越道德上的標準和要求，並非要在其上加添什麼，而是要藉着耶穌瞭解和行出律法所包含的精義。

**法利賽人常以一己的律法規限別人，有時我想我會否犯同樣的……**

7:21-23 根據摩西的律法，初生嬰孩到第八天要行割禮(參創17:9-14;利12:3)，所有猶太男嬰都要遵行這個禮儀，為要顯明他們作為神立約選民的身份。縱然行割禮也被視為工作，但如果男嬰出生後第八日是安息日，割禮仍會舉行。在守安息日的規條中，宗教領袖容許有若干例外，卻沒有給耶穌任何空間去向需要醫治的人表示憐憫。

**有人要捉拿耶穌，快告訴他——其實不用怕，因為……**

7:44-46 當時，巴勒斯坦是由羅馬統治，但羅馬政府也給猶太宗教領袖處理一些民事和宗教事務的權力。宗教領袖督導聖殿的管理，並給予差役權力逮捕滋事分子或犯了任何他們所訂的禮儀規條的人。由於這些領袖訂了數以百計繁瑣的規條，幾乎沒有人，甚至連這些領袖自己，能避免觸犯或是忽略

當中的一部分，但是這些差役連一個逮捕耶穌的理由也找不到。

### **為了面子的緣故而動殺機？人性真是如此可怕？**

7:51 差役因耶穌的話留下深刻印象(7:46)，竟沒有捉拿他；尼哥德慕也為耶穌辯護，抨擊法利賽人不守自己的規條，暴露了他們虛偽的動機，使他們的聲譽受損。為了維護自己的尊嚴，他們失去了理智，不管是非黑白，一心一意要殺害耶穌，好挽回自己的面子。

(注：內容參考摘錄靈修版聖經)

### **從此不要再犯罪？不可能——耶穌這樣說即是可能的**

8:11 這個婦人被指控犯姦淫，耶穌沒有定她的罪，但也沒有縱容她犯罪，他叫她回去，從此不要再犯罪。耶穌隨時寬恕你生命中任何的罪，但認罪和悔改是代表心靈上的改變，透過神的幫助，我們可以得到耶穌的寬恕，停止犯錯。

### **跟隨耶穌，就是跟從他的腳蹤行——你明白不明白？**

8:12 「跟隨耶穌」是什麼意思呢？我們跟隨耶穌，要像士兵跟隨元帥一樣，視基督為我們的統帥；又像奴隸跟隨主人一樣，視基督為我們的主人。我們要像聽從可靠的顧問的意見一樣，遵從耶穌在聖經上的教導；像遵守國家的法律一樣，去遵守基督的律法，因我們都是天國的子民。

### **不是說作基督徒要守很多規則嗎？耶穌卻說真理可以叫人得自由？**

8:32-35 耶穌自己就是使我們得到真自由的真理(8:36)，是真理之源。他拯救我們脫離罪的惡果，叫我們免受自欺和撒但的誘惑；指示我們得永生的道路，叫我們得享與神同在的喜樂。罪奴役我們，轄制我們，惟有耶穌可以粉碎罪的權勢，使你的生命獲得自由。所以耶穌不是給我們放縱自己的自由，乃是跟隨神、不犯罪的自由。

### **耶穌要問你，是，是你，你行誰所行的事？你，如何回答？**

8:41 耶穌清楚地指出遺傳的兒子和真正的兒子的分別。真正的兒子，就是

神的忠誠跟隨者。你的家族關係和教會的會籍都不能令你成為神真正的兒子。你服從誰，誰就是你真正的父親。

### **耶穌的宣稱何其權威，再想想，他是……**

8:58 這是耶穌所說的話中最有權威的一句，他指出在亞伯拉罕還沒有出生之前，他已經存在了。無可置疑，他宣告了自己的神性，也用了神的聖名「自有永有」(出3:14)，我們不能不理會這個宣稱，必須要回應。猶太領袖認為耶穌把自己與神等同，褻瀆了神，因此想用石頭打他。可是耶穌的確是神，你又怎樣回應他呢？

(注：內容參考摘錄靈修版聖經)

### **我不是很好的嗎？我又沒有犯錯(?)，為何要受這樣的苦？**

9:2-3 猶太人有一個傳統的觀念，認為災難和受苦都是罪孽所致，但耶穌利用這個人所受的苦，教導我們信心和榮耀神的功課。我們生活在一個墮落了的世界裡，不一定是善有善報，惡有惡報，無辜的人有時也會受苦。假若我們每次請求神挪走苦難，他都照做，我們便會為了安逸方便而跟隨他，而不是因著我們對他的敬愛。不論我們是因為什麼原因受苦，耶穌都有能力幫助我們面對。當你患病、悲哀、軟弱時，不要問「為什麼這些事會臨到我？」或「我究竟做錯了什麼？」我們反而要求神賜我們力量通過試煉，讓我們能對所發生的事情有更深的領會。

### **也許耶穌是不守安息日，我就想他是故意挑戰權威的，你認為呢？**

9:14-16 星期六是猶太人的安息日，是每個星期的神聖休息日，法利賽人列出了長長的禁例，規定安息日可做和不可做的事項。他們認為抹泥和治病都是工作，在嚴禁之列。耶穌用唾沫和泥，可能是要表達他對安息日的看法——即使在安息日，照顧別人的需要仍是對的。

### **人說信耶穌要承受逼迫，會被人遺棄；再讓你選，你會.....**

9:28, 34 這個初信的人受到嚴峻的考驗，被一些有權勢的人詛咒並逐出聖

殿。你要跟隨耶穌，就應預備隨時會受到迫害，或許會失去朋友，甚至喪命，但沒有人能把耶穌應許的永生從你身上奪去。

**新的生命，自由又豐盛，還有的你可以自己填下去，你的經歷...**

9:30-38 這個人經歷新生命愈久，就愈對這個治癒了他的人有更強的信心，不但肉眼得看見，心靈上也得看見：先認出他是先知(9:17)，然後知道他是主。當你歸向主，就開始對他有不同的觀感，與主同行愈久，就愈瞭解他是誰。彼得叫我們要「在我們主救主耶穌基督的恩典和知識上有長進。」(彼後3:18)假若你想更多認識耶穌，便要一直與他同行。

(注：內容參考摘錄靈修版聖經)

### **耶穌就是門，你可相信？你願意走進去嗎？**

10:7 羊圈內，牧羊人就好像一扇門，讓羊群進出並保護它們。耶穌就是門，必須經過他，我們才能得到神的救恩，他也是我們的保護者，給我們安全保護。但有些人不滿耶穌自稱是門，是惟一到神面前的途徑。其實耶穌是神的兒子，我們何必再去找別的方法或途徑到神那裡呢？

### **宗教領袖不信耶穌，只因耶穌不是他們所想像的；今天的人不信又為何？**

10:24 這些領袖在等待一些他們認為可以證明耶穌身份的跡象和答覆，所以耶穌講的道他們聽不進去。耶穌常更正他們錯誤的觀念，但他們卻死守自己的一套，堅持認為神會派另一個模樣的救世主來。這種盲目的心態至今仍使人遠離耶穌，他們期望彌賽亞是跟自己心目中所想的一樣，如果跟隨他要改變自己的生命，便寧願不接受他。

### **世界邪惡，不用怕？人心難測，不用怕？因為我們有……**

10:28-29 耶穌保護他的子民免受永久的損害，就如牧人保護自己的羊一樣。信徒雖然可預見在世上會受苦難，撒但卻不能傷害他們的靈魂，也不能奪去他們與神共享的永生。這個世界是撒但的天下，我們縱然有理由感到害怕，但選擇了跟隨耶穌，就會得到耶穌所賜的永遠平安。

## **耶穌真棒，不與宗教領袖硬碰，你看他如何駁斥他們？**

10:34-36 耶穌引用詩篇，指以色列的君王和士師也被稱為「神」(出4:16; 7:1; 詩82:6)。以色列的領袖只因承受神的啟示和旨意，而被神稱他們為「神」;那麼，耶穌稱自己為神的兒子又怎能說是褻瀆神呢？耶穌譴責他們，因為他是與父神合而為一的獨生子。

(注：內容參考摘錄靈修版聖經)

### **困難來到，有如大山壓頂，是誰帶我……**

11:4 信徒身處任何困境，最終都能榮耀神，因為無論環境如何惡劣，神都能化險為夷(創50:20; 羅8:28)。當你遇到困難，你是埋怨神，還是把困難看作榮耀神的機會呢？

### **人都焦急死了，他還不動聲色，我可以怎辦？**

11:5-7 耶穌愛這家庭，時常住在他們家裡。他知道他們的痛楚，卻沒有立刻作出反應，他的遲延有特別的目的。神對時間的安排，可能使我們以為他沒有回應和答允，其實他會依照完美的安排和旨意，來滿足我們的需要(腓4:19)，耐心地等候他的安排吧。

### **拉撒路死了，耶穌竟說要歡喜？**

11:14-15 拉撒路死了，耶穌可以向門徒和其他人顯出其勝過死亡的權柄，拉撒路的復活彰顯了耶穌的大能。從死裡復活是基督信仰的關鍵，耶穌不單自己從死裡復活，也有能力叫其他人復活。

### **「復活在我，生命也在我」——你為他感動過嗎？或你仍不明白他所言？**

11:25-26 耶穌基督是生命的創造主(14:6)，掌管生命和死亡，有赦罪的權柄，他就是「生命」。凡相信耶穌的人，都可以得著屬靈的生命，是死亡不能勝過的。當我們認識到他的能力和賜給我們的恩典時，我們怎能不把自己的

一生奉獻給他？對於信主的人，耶穌說：「因為我活著，你們也要活著」（14:19），我們得到的應許是何等的肯定！

**親睹耶穌大能，未曾順服先動殺機；你又會如何對待與自己意見不同或利益衝突的人？**

11:45-53 即使親眼目睹耶穌滿有能力，施行神跡，有些人仍然拒絕相信。這些目擊者不單抗拒他，甚至密謀殺害他。他們的心已剛硬，寧可拒絕神的兒子，也不肯承認自己的錯誤。我們要切戒驕傲，倘若我們妄自尊大，便會陷入罪惡的深淵。

(注：內容參考摘錄靈修版聖經)

### **難道耶穌不關心窮人？你知道他為何這樣說嗎？**

12:7-8 耶穌並非教導我們不顧窮人來為基督做奢侈的事情，這是一個在獨特情況下的特別舉動——為預備安葬耶穌而膏抹他，並公開宣稱相信他是彌賽亞。耶穌這番話對猶大來說，無疑是個寶貴的教導，可惜他卻掉以輕心，不久更為了三十塊錢出賣主。

### **麥子的生命你可知道？對神委身也要如此，你可以嗎？**

12:23-25 麥種要埋在地裡死了，才能長成麥子，結出許多子粒來，耶穌的捨身也是這個道理。耶穌藉著死亡為我們償還罪債，勝過死亡的權柄，他的復活證明他擁有永生。耶穌是神，能把永生賜給所有相信他的人。

### **要我們「恨惡自己的生命」，耶穌不是要我們求死吧？**

12:25「恨惡自己生命」是相對於委身基督、為主而活而言，並非表示我們渴求死亡，或者損害自己的生命；但是假若死亡可以榮耀神，我們應該願意為他而死。我們必須放棄專橫的態度，不再以自我為中心，把以往熱切追求的利益、安全感和喜好放棄，才可以全心全意地事奉神。把自己的生命完全交託給基督管理，我們就會有永恆的生命和真實的喜樂。

### **其實我真不明白，是「主」叫他們心硬的？是真的嗎？**

12:39-41 神是否故意不讓這些人相信他呢？不！耶穌只是說明這些人已選擇了一輩子對抗神，這些人的心變得越來越剛硬，就不能歸向神了（心腸剛硬的例子請參出9:12；羅1:24-28；帖後2:8-12）。

## **我站在十字路口，現在就決定了永恆？怎選擇呢？**

12:48 耶穌首次降世的主要任務不是審判人，而是指給世人救贖和永生的道路。他再來時，其中一個主要目的便是審判人怎樣度過在世的生命。審判時，信靠他的人會獲得永生(林前15:51-57;帖前4:15-18;啟21:1-8);拒絕耶穌，隨從自己的人則會受到永遠的刑罰(啟20:11-15)。現在就決定自己揀選哪條道路吧，你的決定帶來永遠的結局。

(注：內容參考摘錄靈修版聖經)

**猶大和彼得同樣犯錯，結果卻不一樣，他們的分別在哪兒？你是彼得？**

**你是猶大？**

13:27-38 約翰把這幾個時刻形容得詳盡細膩。我們可以看到，耶穌全然知悉將要發生的事，知道猶大要出賣他，彼得會不認他，卻沒有改變現實，也沒有因此不再愛他們。同樣，耶穌全然知道你的軟弱，但他仍然無條件地愛你，而且每當你認罪，他都會寬恕你。猶大不明白這個道理，結果以悲劇收場；彼得明白這個道理，因此縱使他軟弱，但仍緊緊信靠那位愛他的主，終於得勝。

**以基督的愛愛人，不如你先告訴我基督的愛是.....**

13:34 彼此相愛並非一條新誡命(利19:18)，但要以基督的愛去愛人卻是新的觀念。現在我們要以耶穌捨己的愛去愛人，不僅叫未信的人認識基督，同時也使信徒堅強，叫他們在這個與神為敵的世代中團結起來。

**人說從基督徒的相處，就可以看到神；也許我要檢討一下，為何人在我身上看不到.....**

13:34-35 耶穌說，如果我們做法他的愛，就能顯示出我們是他的門徒。別人是看到你教會內有爭執、嫉妒、分黨結派呢，還是從你們彼此相愛

中，看出你們是耶穌的門徒呢？

**也許你會笑彼得驕傲，也許你會佩服他的「委身」，這都不重要，重要的是你又如何？**

13:37-38 彼得告訴耶穌，願意為他而死，但耶穌指出他當晚會因為怕死而不認他(18:25-27)。我們興高采烈時，很容易就誇下海口，其實神早就知道我們對他委身的程度。不要自誇！應當隨著信心和對聖經認識的增長，逐步地對神委身。

(注：內容參考摘錄靈修版聖經)

### **他是道路、真理、生命？**

14:6 耶穌是道路，是我們通往父神那裡的惟一途徑；他是真理，實現了神所有的應許；他是生命，神聖的生命與我們連結，從今時直到永遠。

### **耶穌說有更大的事，你可知道是什麼嗎？**

14:12-13 耶穌並非表示他的門徒會行更奇妙的神跡，其實耶穌告訴我們，門徒靠聖靈的能力，能把天國的福音從巴勒斯坦帶到世界各地去。

### **神的名字大有能力，求什麼就有什麼——怎麼不對？他明明是這樣說的……**

14:14 耶穌說，我們可以求任何事情，但必須謹記，要奉他的名祈求——依照神的屬性和旨意祈求，否則，他不會應允。我們不能把他的名當作魔術棒，來滿足自己的私慾。如果我們真誠地跟隨他，尋求他的旨意，他必會成就我們的祈求（參15:16；16:23）。

### **有說耶穌仍然活著，他活在哪兒？**

14:15-16 耶穌不久將要離開門徒，但又說仍然與他們同在，這是怎麼一回事呢？耶穌離開後，保惠師——聖靈就會降臨，保護並引導信徒。耶穌在升天前就把聖靈更新的能力賜給門徒（20:22），升天後，聖靈便在五旬節澆灌所有信徒（徒2章）。他活在信徒的心中，幫助信徒過神所喜悅的生活，在地上建立他的教會。憑著信心，我們可以每日支取聖靈的能力。

### **這聖靈也真厲害，你可歸納出他的教導嗎？**

14:16-17 接著的數章經文教導我們有關聖靈的真理：他永遠與我們同在，住在我們裡面（14:16-17）；世人不接受他；聖靈教導我們（14:26），提醒我們記得耶穌的話（14:26）；讓我們知道自己有罪，向我們指明什麼是神的義，什麼是神對罪

的審判(16:8);領我們進入真理,並告訴我們有關將來的事(16:13);彰顯基督的榮耀(16:14)。從太初開始,聖靈已經積極地在世人中工作,但自五旬節後,就住在信徒裡面。

### **人生充滿競爭,充滿壓力——平安?在哪裡找?**

14:27 聖靈的工作對我們的生命影響深遠,且帶來恆久的平安。世人總以為無爭執、無衝突就是平安,但聖靈的平安是叫人在任何情況下都能滿心確信,因基督的平安,我們毋須畏懼現在或將來。若你的生命充滿壓力,就讓聖靈把基督的平安充滿你吧(腓4:6-7)。

(注:內容參考摘錄靈修版聖經)

**活在主裡面，活在愛中間——你可有這樣的領受？**

15:5-6 活在耶穌裡面指(1)相信他是神的兒子(約壹4:15)；(2)接受他為救主和生命的主(1:12)；(3)遵行神的命令(約壹3:24)；(4)持守真道(約壹2:24)；(5)以愛聯繫信徒群體——基督的身體(15:12)。

**世上好人多，但他說，真正蒙福只一種，你可知道是什麼？**

15:5-8 很多人行善，嘗試做個誠實的好人，但耶穌說，要真正活得好，就只有像枝子長在葡萄樹上那樣一直緊靠他，離開了他，我們所做的一切都是徒然的。你是否正接受著基督這棵葡萄樹的生命和滋養？

**事事如意，得意洋洋；困難重重，灰心喪志？他說人可以不用這樣的……**

15:11 生活事事如意時，我們會洋洋得意；遇上困難阻礙，就變得消沉不振。真正的喜樂超越這些環境的起伏。與耶穌基督建立穩固的關係，便會帶來喜樂。我們的生命與耶穌的生命連結在一起時，他會幫助我們走過不如意的路途而不會喪志，也使我們在成功之時不至於得意忘形。每日與耶穌基督一起生活，會令我們無論在順境逆境都能保持喜樂。

**若耶穌是我的朋友就好了，你說是嗎？**

15:15 主耶穌是我們的主人，因此他應稱我們為僕人，但他稱我們為朋友，

這是何等的安慰和鼓舞。因他是主，我們必須絕對地順服他，不過他要我們因愛他而順服他。

**若不是他先愛我，我還可以愛他嗎？我還可以愛人嗎？**

15:16 耶穌先作出了第一個選擇——愛我們並為我們死，邀請我們與他永遠活在一起。我們跟著也要作出選擇——接受或是拒絕他所賜予的，若他不先作出選擇，我們便無選擇可言了。

(注：內容參考摘錄靈修版聖經)

### **最後時刻，最後叮嚀，你可知道可明白？**

16:1-16 這是耶穌與門徒相處的最後時刻，他(1)提醒他們將來要受迫害(2)告訴他們他將往哪裡去，將於何時離去，為何離去(3)向他們保證他們不會被遺棄，因聖靈會降臨。耶穌知道將會發生什麼事，不希望門徒的信心受動搖或損害。神讓你知道你並不孤單，有聖靈教導你真理，安慰你並幫助你。

### **耶穌若果不死，我們就慘了，為什麼？你不知道？**

16:7 除非耶穌完成他受差派來的使命，否則將不會有福音；如果他沒有死去，便無法洗淨我們的罪；如果他不死，便不能從死裡復活、戰勝死亡；如果他不回到父神那裡，聖靈便不會降臨。基督在世上的日子只限於某個時刻在某地出現，他離去後，才能透過聖靈超越時空地住在世人當中。

### **十字架的救恩——**

16:10-11 耶穌死在十字架上，使我們能與神建立個人的關係。我們承認自己的罪時，神便稱我們為義，讓我們免去罪的審判。

### **作基督門徒要與世界抗衡，那豈不是很辛苦？要不苦，不作基督徒？**

16:20 門徒和世人的差異是多麼的大！門徒哀哭時，世人歡騰，但門徒會因三日後再見到耶穌而歡欣。世人的價值觀常常與神的價值觀相反，因此，基督徒或會感到與這世界格格不入。但儘管目前處境困難重重，總有一天我們會歡欣，要放眼將來，仰望神的應許。

### **信徒皆祭司？我也可以？定是我們有什麼了不起的地方……**

16:23-27 耶穌這裡講到信徒與神的新關係。以前，人要通過祭司接近神；耶穌復活後，每個信徒都可直接親近神。現在所有信徒都是祭司，可以直接與神交談（來10:19-23）。我們得以接近神，不是因為我們有什麼優點，而是因為我們的大祭司耶穌，使我們蒙神接納。

## **獨力面對，苦不堪言，人為何要這樣苦？我的神，你在哪兒？**

16:33 耶穌把這晚告訴門徒的事作總結，這是幾段話(14:27-29;16:1-4, 9-11)的主題。他告訴門徒要有勇氣，雖然他們一定會面對苦難磨煉，卻不孤單，何況他已獲得最後的勝利！如果我們牢記耶穌已經得勝，即使在最苦惱的時候，也可以因基督的平安而安然度過。

(注：內容參考摘錄靈修版聖經)

### **耶穌的禱告和你和我也有關係？**

17章 這整章均是耶穌的禱告，耶穌為當日的門徒禱告，也為今天跟隨他的人禱告。他祈求神讓蒙揀選的信徒脫離魔鬼的權勢，把他們分別出來，過聖潔的生活，藉著真理叫他們合而為一。

### **你想得到永生？「想想」就可以了嗎？**

17:3 我們怎樣才能得到永生？耶穌在這裡清楚地告訴我們——藉著神的兒子耶穌基督認識父神。要進入永生，就要在基督耶穌裡與神建立個人關係。我們若認自己的罪，脫離罪惡，基督的愛就藉著聖靈住在我們心裡。

### **要求未有世界以先的榮耀？耶穌所指的是什麼？**

17:5 耶穌來到世上之前，與神是合一的。到這時刻，耶穌在世上的使命差不多完成了，他要求父神恢復他本來榮耀和權能的位置。耶穌的復活與升天說明他回到自己在神右邊崇高的位置。

### **有一個秘訣，教人任何時候都可以快樂無比，就是……**

17:13 基督時常教導門徒要喜樂，他希望我們喜樂(15:11; 16:24, 33)。喜樂的秘訣是在生活上與耶穌保持親密關係，因他是喜樂的根源。

## **你不知道如何行？你可以跟隨.....**

17:17 如果我們相信並聽從神的話(來4:12)，接受基督犧牲的救贖，自己的罪就得以赦免(來7:26-27)，我們就能成聖。每天應用神的話，我們的心思意念就得以潔淨。聖經指出罪惡，提醒我們要認罪悔改，更新我們與基督的關係，引導我們走向正路。

(注：內容參考摘錄靈修版聖經)

**亞拿和該亞法為一己私慾，連神所托付的也忘了；你不會忘了吧……**

18:13 亞那和該亞法都是大祭司。公元6至15年由亞那作大祭司，後來羅馬統治者廢了他，委任他的女婿該亞法作大祭司（公元18-36/37年）。根據猶太人的律法，大祭司是終生的，所以當時很多猶太人仍然以亞那為大祭司，並以這稱號稱呼他。雖然他在猶太人中仍有很大的權力，但最後的決定權仍然在該亞法的手裡。

亞那和該亞法都是猶太人的宗教領袖和屬靈領袖，他們應該明白神的啟示，早就知道耶穌就是經上所說的彌賽亞，本應該帶領百姓來歸耶穌，可惜，他們只顧自己政治上的野心，連他們帶領百姓認識神的本分也扔了，反而千方百計排除異己，為滿足私慾不擇手段，甚至不惜殺害神的兒子。

**別人不愛主，你感到憤憤不平？你可有為自己曾使主痛心而憤憤不平？**

18:22-27 對於猶太公會不公義審判耶穌，我們很容易感到憤憤不平，但彼得和其他門徒也有分使耶穌痛心，他們背離他，不認他（太26:56-75）。縱使我們多數不至於像那些宗教領袖，但在生活某些方面或鑒於某些壓力下，我們都可能像這些門徒一樣，不認基督為我們的主。因此切勿指著別人看似更嚴重的罪而替自己找藉口，相反，要來到耶穌面前，懇求他的赦免和醫治。

**猶太人虔誠守潔？不進外邦門，心裡卻密謀殺人……**

18:28 根據猶太律法，猶太人若進入外邦人的家便會令自己在禮儀上不潔，直到「潔淨」以前都不能在聖殿敬拜或守節。這些人怕因不潔而不能吃逾越節筵席

，把耶穌帶到彼拉多家去後，只站在外面不敢進去。他們正心懷鬼胎，密謀殺人，但外表上仍佯裝敬虔，謹守著宗教禮儀的規矩。

**你猜彼拉多明白耶穌所說的嗎？那他是信了？不信？**

18:36-37 彼拉多直截了當地問耶穌，耶穌也給他清楚的答覆，他是王，但他的國不屬於這個世界。彼拉多看似毫不懷疑耶穌所說的是真的，且相信他是清白無罪的，但他顯然一方面知道這個真理，另一方面卻拒絕接受。不認識真理固然不幸，但若認識真理而不去接受，則更可悲。

(注：內容參考摘錄靈修版聖經)

### **猶太人要耶穌死，真正的原因是……**

19:7 真相終於大白了——這些宗教領袖把耶穌帶到彼拉多面前，並非因為他密謀推翻羅馬政府，而是他們認為他違反了宗教律法。猶太律例中，褻瀆神是極嚴重的罪，犯者要被判死刑。指控耶穌褻瀆能叫猶太人信服，指控耶穌叛國能令羅馬人信服，他們不理會彼拉多聽取哪項指控，只要他肯合作殺死耶穌便行了。

### **面對逼迫，面不改容，也許我們也要向耶穌請教，是嗎？**

19:10 從整個審判過程中，我們可以見到掌管一切的，不是彼拉多，也不是宗教領袖，而是耶穌。彼拉多一直猶豫不決，猶太領袖因憎恨、憤怒而不能自禁；但耶穌一直態度從容，他認識真理，明白神的計劃，知道自己受審判的真正緣由，面對強權的壓力和迫害，仍毫不動搖。其實真正要受審判的是彼拉多和那些宗教領袖，而不是耶穌。你若因信仰被人質疑責難時，要牢記，即或你在控訴者面前受審，他們卻要受神的審判。

### **譏諷的牌子，成了宣告的角色；在人看為可悲，在神……**

19:19 這面牌子本來是譏諷耶穌的：一個君王在眾目睽睽下被剝光衣服，接受處決，他的王國顯然已蕩然無存、永不復返。但耶穌總叫這世界的智慧變為愚拙，其實他剛開始踏入自己的王國。他的死亡與復活給撒但沉重的一擊，永恆的權柄要在地上建立起來。在那個黑暗的下午，看過這面牌子的人雖然不明白其真義，但所寫的卻是絕對的真理。耶穌沒有失去任何東西，他是猶太人、外邦人、並整個宇宙的王。

### **耶穌說「成了」，成了什麼？**

19:30 以前人只有靠重複的獻祭制度來贖罪，因罪使人與神隔絕，人要用動物

代替自己獻祭給神，叫自己可以在神面前罪得赦免，並得潔淨。因人不斷犯罪，就要經常獻祭。耶穌來完成了神的救贖工作(4:34; 17:4)，擔當所有人的罪，替我們受刑，藉著死亡，付了我們犯罪的代價。「成了」就是說「完全償還」。以後，人不用再靠著重複的獻祭制度，單藉著耶穌所成就的救恩，相信耶穌的受死復活，就能越過犯罪死的刑罰，坦然親近神，永遠與神同在。

(注：內容參考摘錄靈修版聖經)

### **耶穌的墳墓空了！他真復活了？但和我有什麼關係？**

20:9 耶穌的復活是基督信仰的核心，因為(1)他能按著應許從死裡復活，也就能成就一切應許。(2)耶穌身體的復活告訴我們，他不是假先知，也不是騙子，是活生生的救主，是永恆國度的統治者。(3)他復活使我們可以確信自己也會復活，死亡並不是終結，死後還有生命。(4)基督的復活是教會對世人作見證的基礎。

### **吹一口氣，靈就臨到他們身上，你，也想領受聖靈嗎？**

20:22 對門徒來說，他們預嘗了五旬節聖靈降臨(徒2章)後所有信徒給聖靈充滿的經歷。我們需要聖靈的引導和能力，才可以承擔神的工作，不可依靠自己的力量。神第一次吹氣使人從其他創造中分別出來；現在耶穌向門徒吹氣，人就有永恆的屬靈生命，並靠神所賜的能力在地上行出神的旨意。

### **天父，如果可以見到你，摸到你就好了——**

20:24-29 你是否希望能夠真正見到耶穌、觸摸他、聆聽他的話？是否想與他促膝談心，聽取他的意見？多馬希望耶穌的肉身與他同在；但神有更好的計劃，要無時無刻與我們所有人同在，不受形體的限制。即使這刻，他正以聖靈的形式與你一起，你可以向他說話，可以從聖經中找到他對你說的話。他對多馬是那麼真確的，對你也同樣真確。

**坦白地告訴你，其實在我心對主耶穌也有很多疑惑，你也有？告訴我呀……**

20:25-28 耶穌並沒有因為多馬懷疑而為難他。多馬雖然心存懷疑，但對耶穌、對門徒仍很忠心。有些人要經過懷疑，才能相信；如果因懷疑而提出問題，得到能接受的答案，那麼懷疑是有益的。當懷疑變為固執，而演變成生活方式時，懷疑便損害信心了。當你懷疑時，別就此作罷，在你繼續找尋答案時，讓你的懷疑加強你的信心。

(注：內容參考摘錄靈修版聖經)

1章 出埃及記結束的時候，以色列人來到西奈山下，利未記即從這裡開頭。會幕已經造好(出35:1-40:38)，神要教導百姓如何在那裡敬拜。利未記中的許多禮儀，雖特為那個時代設立，卻是要顯明一位崇高聖潔、應當受人敬愛、順服並敬拜的神。祂的律法與獻祭，是要闡明人內心真正敬虔的意義。本書中各種禮儀，最能使以色列人在生活中仰望神。

### 為甚麼神特別看重獻祭的事呢？

1:2 舊約時代，神為百姓預備罪得赦免的方法就是獻祭。自從創造天地以來，神清楚地說明，罪使人與祂隔絕，犯罪的必要死亡。所以神就規定人以獻祭使罪得赦，並與祂恢復關係。神是慈愛憐憫的神，祂從起初就定意要到世上來，為所有的人死，代付贖價。到了所定的日子，神就派自己的兒子降世為人，作最後的犧牲為世人的罪而死。在此以前，神吩咐百姓殺牲畜作贖罪祭。

以牲畜獻祭有兩個目的：(1)牲畜象徵性地代表罪人，因此為人的罪受刑。(2)牲畜的死表示一個生命已經獻上，可以拯救另一個生命。在新約時代，基督的死成為最後的獻祭。祂一次就永遠地擔當了我們的罪刑，從此不再需要以牲畜來獻祭了。現在人人都可以單單靠著相信耶穌，領受祂的赦罪。

### 本段經文為甚麼對每種祭牲，都作詳盡的說明？

1:3-17 神每項規定都有祂的目的。祂從一開始就教導百姓，要建立全新的生活方式。神要潔淨他們，使他們離棄在埃及沾染的諸般異教風俗，好真心敬拜祂。祂用嚴格的細則保守以色列人，以免他們故態復萌，回到舊的生活裡去。並且，每一條律例都生動地描繪出罪的惡果，也顯出神赦免罪人的大憐憫。

**素祭並不貴重，但純淨可悅，也是至聖的，你的心靈也一樣嗎？**

2章 隨同燔祭獻上的素祭，是為感謝神而獻的。這一章提到三種素祭：(1)細麵加油和乳香；(2)烘的餅加上油，或用細麵塗上油的餅；(3)烘過的新穗子，加上油和乳香。這裡面不可有酵，無酵預表無罪，油預表神的同在。素祭之中的一部分燒在祭壇上獻給神，其餘的給祭司吃，藉以維持他們的生活。

(注：內容參考摘錄靈修版聖經)

3:2 這祭壇(燔祭壇)是在帳幕的裡面，會幕的外面。

### **無意的過犯也是犯罪嗎？我有沒有.....**

4章 你有否做過錯事，當時不知，過後才發覺呢？儘管是無意犯的，那仍然是罪。神吩咐以色列人要為此獻祭，為的是使他們認清好些不經意犯的罪，以後便不至再犯，並使罪得赦免。本書的第四、五兩章，提到人無意犯的一些罪，以及赦罪的方法。你越多讀神的律法，就越要記住，它們是用來教導百姓，引領人過聖潔生活的。但願這些經文幫助你，更認清在你生活之中不經意所犯的罪。

### **贖罪祭表明了甚麼？**

4:3 贖罪祭是為著(1)無意之中犯了罪的人；(2)不是公然悖逆神，只是出於個人的軟弱或疏忽犯罪。這時人就要按不同的罪行，獻上不同的祭牲。聖經說到耶穌基督的受死，就是末後的贖罪祭(原因請參來9:25-28)。

(注：內容參考摘錄靈修版聖經)

**你會否起誓要做或不做某事，以後才發覺自己所應承的是何等的愚昧？**

5:4 神要祂的百姓信守諾言，即使難以履行，也不可背誓。主耶穌說：「你們的話，是就說是，不是就說不是；若再多說，就是出於那惡者」（太5:37），警告人不要隨便起誓（指許下諾言或誓願）。我們的話要說了算數，如果覺得必須以起誓來保證所應許的話，反而表示不夠真誠；只有導致犯罪的諾言才不應遵守。有智慧有節制的人，不會草率應許別人。

**主已為我獻上挽回祭，那我就不用再認罪了吧？.....**

5:5 獻祭的人若不肯悔改認罪，他獻甚麼祭物都不能除去罪。主基督在十字架上受死，我們現在不再需要以牲畜獻祭，但是認罪仍是不可少的，因為惟有認罪才表明認清罪惡，也表明神是聖潔的，我們在祂面前謙卑，願意離棄罪（詩51:16-17）。我們若不肯悔改跟隨主耶穌，祂的死對我們就不能產生功效。

**現代人是否太自我，常傷害了別人而不自知，甚至不當一回事呢？**

6:1-7 從這段經文中看到，偷竊不僅是不告而取別人的財物，就連拾遺不報、不肯歸還借用之物，或者在生意上以詭詐待人等，都是另類的偷竊方式。這不單單是得罪鄰舍、陌生人，更是得罪神。如果你以欺詐的手段獲得某些財物，就要向神認罪，向物主道歉，並將所偷的財物加上利息歸還。

**祭壇上的火為何不可熄滅？我心中的聖火還在燃燒嗎？**

6:12-13 前一段的經文講到百姓所當獻上的祭物，這一段則講到祭司獻祭的方式。他要為以色列全族每早每晚獻上燔祭（參出29:38-43）。壇上的聖火要不住地燃著，不可熄滅，因為這是神親自點燃的。這代表神在獻祭的過程中永遠同在，這也告訴百姓，惟有神施恩眷顧，他們的獻祭才蒙悅納。神的聖火也在每個信徒的生命中燃燒，當聖靈進入我們心裡時，祂點著這火，我們與祂同行，也就在祂的恩典中長進。認定神住在我們裡面，能使你充滿信心地到祂面前求赦免，與祂和好，使你的生命發出熱忱與能力，為祂工作。

(注：內容參考摘錄靈修版聖經)

### **平安祭的精義是甚麼？我有沒有常向神「獻平安祭」？**

7:11-18 平安祭按照其目的分為三類：感謝祭、許願祭和甘心祭。人無論何時覺得應當感謝神，都可以如此表示，例如嚴重疾病蒙神醫治痊癒，平安渡過危險災害(詩107:1-43)等等。還願祭是照人向神所許的願而履行的(撒下15:7-8)。而甘心祭則不需特別的原因，隨時可以獻上。

### **動物的脂肪不可吃；血不可吃；何故？**

7:22-27 人們認為脂肪是祭性的上好部分，按理來說，只應獻給神，不歸於任何人。此外，血是生命的源流，而生命是神所賜的，惟有祂能賜生命，所以血應當歸於神而不歸人隨意使用。

### **「平安祭」要親手獻上；我有甚麼責任是必須親自承擔的？**

7:28-30 神吩咐以色列人，必須親手將平安祭獻上。他們要花時間與心思向神表示感恩。你是惟一該向神、向人表明你自己心中的感謝的人，豈可把別人為你成就的大事，叫第三者代你表示感謝呢？你是倚靠領禱告的人為你感謝神嗎？你要花時間親自感謝那扶助你的人，也感謝那賜福給你的神。

### **甚麼教訓會使人牢記心中呢？**

7:38 神要祂的百姓遵守多種禮儀，給他們許多指教。這些禮儀，都是神教導人學習的寶貴功課。但是時代久了，人們對這些禮儀的意義漸漸變得麻木，不再領會神的心意了。你的教會若只注重枯燥的禮儀，毫無實質的敬拜，你就要重新找出每項禮儀的意義，使敬拜充滿活力。

(注：內容參考摘錄靈修版聖經)

8章 亞倫和他的兒子為甚麼需要被潔淨，且被分別出來呢？雖然利未支派的人都被指派事奉神，但神惟獨揀選亞倫的後裔做祭司，他們只有潔淨自己，奉獻自己，才能享有獻祭的尊榮與責任，然後才可以教導百姓照樣行。

本書8、9兩章所講的禮儀，是祭司受聖職的禮儀。亞倫和他的兒子要先用水洗身(8:6)，穿上專為他們做的衣服(8:7-9)，頭上澆上膏油(8:12)；他們要按手在公牛頭上，然後宰了公牛(8:14)，又要按手在兩隻公綿羊頭上，然後宰了公羊(8:18-19,22)，表示聖潔是由神而來，並不是源於祭司。照樣，我們得到屬靈的潔淨，也不是因為有了宗教上的地位，乃是因神而得。不管我們在教會中地位有多高，我們的信仰有多久，今天只能倚靠神，屬靈生命才有活力。

### **烏陵、土明是用來求問神旨意的吧？我也好想有這兩樣東西**

8:8 烏陵和土明是神用來指引百姓的寶石。大祭司將它裝在胸牌之前的口袋裡。有學者認為，烏陵可能表示對人的求問做出『否』的答覆，土明則表示『是』的答覆。大祭司以禱告求神指引以後，將寶石從袋中搖出來，神會使恰當的寶石掉出。神使用這種方法引導百姓，有一個明確的目的，就是要教導他們順從祂的原則。我們現在沒有烏陵和土明，因為有啟示全備的聖經，所

以不必別出心裁，創設類似的方法來求神引導。

**膏亞倫作大祭司有甚麼意義呢？神讓你有現今的地位又有何用意？**

8:12 大祭司的職權是其他祭司沒有的。獨有他在一年一度的贖罪日可以進入會幕裡的至聖所，為百姓贖罪，因此他是眾祭司的主管。大祭司乃是象徵著耶穌，是祂的預表，祂乃是我們永遠活著的大祭司(來7:26-28)。

(注：內容參考摘錄靈修版聖經)

## 你能否克服自我，讓神的旨意介入你的生命中？

9:6 摩西、亞倫和眾百姓都依照神的吩咐去行，不久就有神的榮耀顯現。我們常尋求神的榮耀顯現，卻不留意順從祂的指示。你是在日常生活和工作中事奉神，還是等候祂顯出大能的作為呢？如果你只幻想依靠神的大能，但忽略了每天事事順服祂的本分，你就已經偏離正道了。

## 今天神還行大能的神蹟嗎？為甚麼？

9:24 神使火從天上降下，燒盡亞倫所獻的燔祭，顯出祂的大能。以色列百姓看到，就都俯伏敬拜。有人因為未親睹神蹟奇事，就以為世上沒有神；事實上，神在現今的世界動工，跟在摩西的時代一樣。當眾多信徒積極地事奉祂的時候，祂就不用以超自然的大能，來彰顯祂的權能，祂可以藉著信徒的工作，改變這個世界。當你明白這個道理，就能領會某些人有信心與愛心的工作，同樣顯示了神超自然的大能。

## 刑罰每每使我們警覺自己的處境.....

10:2 亞倫的這兩個兒子，對於遵奉神的獻祭條例太過隨便，神就以火來燒滅，以示懲戒。獻祭本來是順服神的行為，做得一絲不苟表示對神的尊敬。我們對順服神這件事，很容易隨隨便便地照自己的方式，不依照神的方式來行。人若以為不管甚麼方式都是一樣的話，神就不必吩咐我們遵照祂的法則了。祂的吩咐總是饒有深意的，我們不管是有意或是無意地怠慢、不順服祂，都會陷入危險的境地。

## 我們如何在生活中分別聖與俗？

10:10-11 這兩節及19章1至2節經文是利未記的中心。十誡是神的基本律法（參出20:1-17）。利未記則作詳盡的解釋，增補了其他許多細則，幫助百姓在生活中應用。神頒賜律法的目的，是要叫他們明辨是非、分出聖俗。遵照神的律法來生活，百姓便能自然而然地分別為聖，將自己獻上事奉祂。

(注：內容參考摘錄靈修版聖經)

**「不可吃」，「不可摸」，這麼嚴厲！我對待誠命的態度好像……**

11:8 神嚴禁以色列人吃「不潔動物」的肉，甚至不准他們摸這些動物。祂所禁止的，祂的子民要毫不沾染。我們常常對試探逢場作戲，認為最低限度，自己未行出罪惡就未違背誠命，應該可以過關。但是神的要求是要我們把自己從一切的罪和引誘的環境之中，完全分別出來。

**到神面前來的人，必須謹慎自省……**

11:25 百姓在敬拜神以前，必須先有所準備。這一章中講述許多使人不能敬拜神的事項，不論是偶然發生的，或是人故意犯的，都須等到當事人被「潔淨」，或是過錯已改正以後，才可以去敬拜神。同樣我們也不能一週中六天隨喜好而行，到禮拜天才匆匆忙忙來到神面前敬拜。我們必須以悔改與潔淨的心準備自己，才好敬拜神。

**神為何要頒佈這樣詳細的律法？今日我們怎樣遵守律法的原則？**

11:44-45 本章不僅是講到飲食條例，這兩節經文，對瞭解這卷書中所有的律法條例，提供了一個要訣。神要祂的百姓成為聖潔（被分別出來，與萬民有別），正如祂是聖潔的一樣。祂知道百姓只有兩個選擇：一個是分別為聖，另一個是與異教民族妥協，變得敗壞。為此祂領百姓離開拜偶像的埃及之地，將他們分別出來，成為單單屬於祂、敬拜祂、過有道德生活的民族。神為此也制定律法與禁令，好使他們在社會上和靈性上繼續分別為聖，日後進入迦南地，住在邪惡的異教各族之中，也能與其有別。神也吩咐新約時代的基督徒要聖潔（彼前1:15）。我們要像以色列人一樣，在屬靈生活中與世界的邪惡習俗保持距離，儘管每天與不信之人混雜在一起，也要與人有別。在不聖潔的世界之中，要想成為聖潔並不容

易，不過，神並不要你倚靠自己。藉著祂兒子耶穌的受死，神叫我們都成為聖潔、沒有瑕疵的，將我們無可指責地引到祂自己面前(西1:22)。

### **神為甚麼要以色列人分別潔淨與不潔淨，可吃與不可吃的呢？**

11:47 潔淨和不潔淨，這兩個詞語是用來區分以色列人可以吃與不可以吃的各種動物。聖經對食物作出限制，原因是：(1)確保全族的健康(2)使他們與其他各族有別。例如異教徒通常以豬獻祭(神不准以色列人吃豬肉)。(3)最主要的一點是，神藉此提醒以色列人，住在他們中間的神是聖潔的。

(注：內容參考摘錄靈修版聖經)

**罪惡和麻瘋病一樣都具有傳染的能力，預防當然勝於治療……**

13章 這裡所說的麻瘋是好幾種傳染性皮膚疾病的總稱。其中有幾種不像我們現在所稱的麻瘋，最厲害的幾種，會慢慢的侵蝕全身，甚至令人死亡。在聖經時代，那是極其難治、極易傳染之症。麻瘋病人要與親友隔絕，被關在營外。由於祭司要負起督導人民健康的任務，所以把病人移到營外，或批准他們重新回營，是祭司的職責。如果長麻瘋的人已被移到營外，只有祭司能斷定他們是否真正痊癒了。聖經常常用麻瘋來代表罪，因為罪也會傳染、傷害人，使人與神、與良朋益友隔絕，所以實在是靈性上的頑疾。

**罪惡和疾病都把人隔絕起來……**

13:45-46 患上大麻瘋(傳染性皮膚病)的，必須以手摀口大聲喊叫「不潔淨的」，以免別人接近他們。因為利未記裡所說的麻瘋病常常是有傳染性的，所以人要遠離他們。

(注：內容參考摘錄靈修版聖經)

## **拆毀雖然消極，卻是防止事情惡化的方法……**

14:34-35 房屋有麻瘋的災病，是指石頭牆上生出霉斑，或有碎屑、鹽霜似的霉點。利未記對於潔淨發霉的衣服及房舍的程序律有明文，是律法規定所不可或缺的。因為這種病對人極其危險，它會迅速地繁殖蔓延，傳染給人，如不盡快地阻止，後果甚是可怕，所以如果情形極其嚴重，就要將衣服焚燒，房子拆毀。

## **從這些看似繁複的律法中，你看到神的哪些用意？**

14:54-57 神告訴以色列人診斷人和房屋有麻瘋災害的方法，以使他們避免和去處理這類病。神賜這些律法，是為他們的健康著想，要保護他們。這些律法幫助他們免遭這種疾病的嚴重威脅。他們雖然不一定明白其中醫學上的道理，但順服它定會保障健康。神的律法之中有不少規定是人不甚理解的。不過，神的那些律例不僅可使人在肉體上不受疾病感染，並且在道德與靈性上也不受罪與邪惡的玷污。

神的話語保守人的身心靈，叫人道德上清潔，使人得享最美好的生活。雖然我們不完全明白其中的智慧，但如果順服，則會亨通。我們現在是否仍要依從這些限制呢？一般來說，舊約裡關於健康與潔淨的基本原

則仍然有益，是值得實行的；不過，若要固守每一項規定，有可能成為律法主義。這些條例中，有的是要把以色列人分別出來，成為與周圍異教之民迥異的百姓；有些是為著防止屬神的子民隨從異俗；還有些是對傳染病人施行隔離。當時麻瘋病尚屬難治的傳染病，隔離是必須的。今天，醫生能診斷出哪種麻瘋病是傳染性的，醫治的方法也大大改進，所以對麻瘋病人就未必需要隔離。

(注：內容參考摘錄靈修版聖經)

### **我們面對性問題的態度應是避而不談嗎？**

15:18 這一節不是說性是不潔、污穢或可憎的。神造男造女，為的是使已婚夫婦得享魚水之歡，也藉此叫種族綿延，所立的約得以實行。其實，看萬事萬物都應以神的慈愛與掌管作出發點。性生活與人的靈性和神的眷顧並非毫無關係；神關心人的性生活習慣。我們傾向把肉體和靈性分開，但是二者是交織在一起、不可分割的。神要成為我們全人的主宰，包括我們的私生活，神也要加以管理。

### **性關係在神眼中並非不潔，反而是人使之變得污穢.....**

15:32-33 神關心人的健康，和人、人身及性生活的尊嚴。祂要人避免不良的習慣，以生出健康的兒女，享受天倫之樂。用水洗身是健康的需要，除去污穢是回應神對靈性尊嚴的要求。這表示神對男女兩性及性生活都極其關心。可惜現代人把它視為平常的事，變成公開的談論而不是閨房之樂。神要我們對性有高度的尊重，既注重健康，又保持純潔。

(注：內容參考摘錄靈修版聖經)

**以色列人有贖罪日，我有為自己指定一個日子，好好去反省過錯沒有？**

16章 贖罪日是以色列人一年之中最重大的日子之一。贖罪這個詞在希伯來文是「遮蓋」的意思。這天，以色列全族都要承認他們的罪，大祭司要進入至聖所為他們贖罪。他們要獻上祭物，宰殺牲畜，流牠的血使百姓的罪被遮蓋。

**你會怎樣預備自己來敬拜神？**

16:1-25 亞倫要花很多的時間準備自己，才能來到神面前。而我們則可以隨時親近神（參來4:16），神給了我們最大的權利，使我們比舊約的大祭司更易親近祂！但我們必須切記：神是聖潔的，不要因有特權，就隨隨便便地來到祂面前。主耶穌為我們開了到神面前的道路，人可以來到祂面前，但並不是說在禱告之前不需要準備自己的心。

**贖罪的祭牲代表甚麼？**

16:5-28 以色列人在贖罪日要預備兩隻公山羊，代表神對付他們犯罪的兩方面：(1)藉著獻上為祭的第一隻公山羊，赦免他們的罪行；(2)藉著放到荒野去的第二隻公山羊，除去他們的罪。他們每年都要行這贖罪的禮儀。耶穌基督的受死，一次到永遠地取代了這種制度。我們可以藉著信靠祂，使罪得

赦免，過犯得除去(參來10:1-18)。

### **獻祭過程中為甚麼要燒香？**

16:12 香爐是淺的盤子或碗，用鏈子繫住，或是用火鉗夾住以攜帶。它裡面放有香(由多種有馨香氣味的香料做成)，及從祭壇上取的燒著的炭火。在贖罪日那天，大祭司把冒煙的香爐帶進至聖所，這煙遮蓋住約櫃以及神的榮面，以免大祭司死亡。香也許有非常實際的作用——馨香的氣息使人留意早晚的獻祭，並蓋住燒燔祭牲時所發出的難聞氣味。

(注：內容參考摘錄靈修版聖經)

### **聖潔是高不可攀的標準嗎？**

17章 人有時稱第17至26章為聖潔的法典，因為這幾章詳細描述如何過聖潔的生活，多於講解其意義。它的中心經文是「你們要聖潔，因為我耶和華你們的神是聖潔的。」(19:2)

### **神為甚麼不許以色列人在會幕以外獻祭呢？**

17:3-9 這是因為祂已經定出獻祭的時間與地點，並且每種祭具都有象徵意義，只有這些獻祭是得到神准許的。如果百姓可隨處獻祭的話，就很可能隨意增減神的條例，以迎合自己的生活方式，正如許多異教的祭司所做的一樣。神的命令能使百姓抗拒試探，不至隨從異教風俗。後來以色列人轉而拜偶像，就是因為「各人任意而行」(士17:6)。

### **流血才能贖罪，是野蠻的行徑嗎？**

17:11-14 血怎麼能贖罪呢？「因為血裡有生命，所以能贖罪」，一方面血代表罪人的生命，受到罪的感染，走向死亡；另一方面，這血也代表牲畜的無罪生命，為犯罪而獻祭之人作出犧牲。牲畜的死(牠流出的血可作憑證)代表了死刑已經執行，所以神也就赦免了罪人。只要人以純正的態度獻祭，流出祭牲的血，就可以使罪得赦。神是依據獻祭之人的信心赦免他的罪的。

### **你的思想和行事為人有沒有被世俗不良文化影響的地方？**

18:3 以色列人剛從充滿偶像的國家出來，即將進入另一個充滿偶像的地方。神幫助他們豎立新的習俗，也警告他們，必須棄絕異教的習俗。祂警告他們，到了迦南地後，不可隨從當地人的異教習俗。迦南的社會與宗教滿足人的世俗慾望，尤其是淫亂、性的放任與醉酒。以色列人必須持守純潔，將自己分別出來歸神為聖。神不許祂的子民被周圍的環境習俗所同化。社會迫人隨從其生活與觀念，如果我們屈從於壓力，就會無所適從，也就難以好好地事奉神。要順從神，不要讓世俗熏染我們的思想與行為。

(注：內容參考摘錄靈修版聖經)